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烟台供电公司**  
**山东烟台莱州蒋双（高郭庄）110kV 输变电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2年11月11日，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烟台供电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等要求，组织召开了山东烟台莱州蒋双（高郭庄）110kV 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烟台供电公司，技术审评单位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设计单位烟台东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山东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山东弘正工程监理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山东鼎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及技术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实施情况的汇报、技术评审单位关于工程的技术审查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等，并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工程包括110kV 蒋双站和110kV 输电线路，其中，110kV 蒋双站位于山东省莱州市程郭镇沙埠庄村南约820m，海莱线（S306省道）南侧75m，新希望六和饲料股份有限公司莱州分公司西侧，站内安装有2台50MVA主变（#1主变、#2主变），总体布置为主变户外布置、110kV 配电装置户内GIS布置；110kV 输电线路路径位于烟台市莱州市境内，路径全长17.46km，包括单回架空线路16.54km，单回电缆线路0.88km，双回电缆线路0.04km。工程总投资7259万元，环保投资30万元。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辐射[2016]84号),本工程变动为一般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工程采取了有效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生态恢复状况良好;变电站、输电线路周围及环境保护目标处电磁环境和声环境监测值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变电站内生活污水不外排;固体废弃物得到妥善处置;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境风险控制措施可行。

## 五、验收结论

山东烟台莱州蒋双(高郭庄)110kV输变电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有效,验收调查表符合相关技术规范,验收监测结果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要求

进一步加强运行期环境管理,做好公众科普宣传和环境监测工作。

验收工作组

2022年11月11日